

遨游于法律中的自由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1/2021_2022__E9_81_A8_E6_B8_B8_E4_BA_8E_E6_c122_481466.htm 一想到法律，人们首先就想到种种约束、禁忌，在心理上无形中生出一种压力。而对于学法者，则是另外一种心境。遨游于法律的大海中，我们呼吸到的是一种弥漫在法律精神中的、尊重人的本性并尊重自然和社会规律的自由气息。实际上，我们每个人都是在法律的保护伞下，乘着自由之舟享受着生活的趣味。自由是法律的本质价值，法律首先也是最终反映人们对自由的需求，并能够实现人们对自由的需要。法律赋予人们种种权利，尊重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。公民从出生时起至死亡时止，都具有民事权利能力，年满18周岁的公民非因法定事由被剥夺或限制的又都具有政治权利。同时法律在赋予人们权利的同时，为了使众多的人们在行使权利时有秩序的进行，不发生权利冲突、碰撞、交叉，又为人们设定了一定的义务。人们可能不高兴、不情愿履行法律义务。但法律对义务的设定不是随意的，它是对客观规律的总结、概括并吸收历史经验后作出的限定。法律具有博爱的精神，她考虑全体人民的利益，而不只是考虑某个人或某部分人的利益。当不同人的利益延伸到同一个区域、同一点时，不同人的利益就会出现冲撞、斗争，所以法律要对不同人的利益予以限定，即只能在一定的范围、一定区域行使，给不同人的利益划定疆界。在规定疆界内行使权利，则是自由的，超出该限度，是对他人自由的侵犯。这即是义务。可见，法律赋予人们的是理智的、科学的自由。举个简单的例子。一个人肚子饿了，

想吃面包，这是他的权利和自由，他可以到面包店去买面包。对于卖面包的人，他有卖出面包获得金钱利润的权利和自由。为此这个人支付相应的金钱买了面包。这样，买面包的人实现了吃面包的权利与自由，卖面包的人实现了赚钱的权利和自由。但他们也负出了相应的义务，前者以金钱作为交换，后者以面包作为交换，各得其所。吃面包和赚钱都是一种自由，但这种自由如果没有负出对价来限定，就侵犯了对方的权利和自由。这是买卖关系，是法律调整的范围，法律对买卖规则予以确定，对违背此规则的人，确定了一定的补救措施和惩罚措施。正是法律赋予并保障他们的自由。法律是自由的保护神，自由是法律的最高价值。自由之舟在法律的汪洋大海中，才能够扬帆远航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